統計資料背景說明

資料種類: 其他行政統計

資料項目: 金門縣公共造產成果概況

一、發布及編製機關單位

＊發布機關、單位：金門縣政府民政處

＊編製單位：自治科

＊編製人：施佳均

＊聯絡電話：082-318823#62161

＊傳　　真：082-371220

＊電子信箱：mandy2086@kinmen.gov.tw

二、發布形式

* 口頭：

（ ）記者會或說明會

* 書面：

（ ）新聞稿 （ｖ）報表 （ ）書刊，刊名：

＊電子媒體：

（ ）線上書刊及資料庫，網址：

（　）磁片　（ ）光碟片　（　）其他

三、資料範圍、週期及時效

＊統計地區範圍及對象：凡本府依據公共造產獎助及管理辦法之執行案件，均為統計對象。

＊統計標準時間：動態資料以當年1月至12月之事實為準；靜態資料以當年12月底之事 實為準。

＊統計科目定義：

（一）公共造產：指因時、因地，就公墓納骨堂、觀光育樂事業、游泳池、商業市場、停車場、造林、果樹、行道樹、作物、畜牧、水產及其他有利地方繁榮兼具經濟價值、 便利經營之各種事業選擇經營之。

（二）造產項目：按(1)公墓納骨堂(2)觀光育樂事業(3)游泳池(4)商業市場(5)停車場(6)造林(7)果樹(8)行道樹(9)作物(10)畜牧(11)水產(12)其他等12項目分別填寫。

（三）造產種類及現存量單位：係指實施公共造產12大造產項目所屬事業名稱或種類名稱：

1.公墓納骨堂：凡往生者經處理後供存放骨灰(骸)，並設有專人管理等均屬之；以上各種類以處為現存量之單位。

2.觀光育樂事業：凡與觀光育樂事業有關，如名勝古蹟、風景區、旅社、球場、遊艇、露營區、活動中心、康樂臺、海水浴場、戲院、遊樂場等均屬 之；以上各種類以處、所、座、艘、家等為現存量之單位。

3.游泳池：以處為現存量之單位。

4.商業市場：凡與商場有關，如各種市場（果菜市場、零售市場、…）、店舖、臨時攤販集中區等均屬之；以上各種類以所、間、處等為現存量之單位。

5.停車場：凡與停車場有關，如立體停車場、寄車處、…等均屬之；以上各種類以處為現存量之單位。

6.造林：凡人工種植之樹木，如松、杉、木麻黃、鐵刀木、…等均屬之；以上各種類以平方公尺為現存量之單位。

7.果樹：凡人工栽植之果樹類，如梅、李、栗、番石榴、…等均屬之；以上各種類以平方公尺為現存量之單位。

8.行道樹：凡人工種植在公路兩旁，不論其為樹木類或果樹類，如蓮霧、芒果、木麻黃、可可、椰子、…等均屬之；以上各種類以公里為現存量之單位。

9.作物：凡人工種植之短期草木作物，如豆、甘藷、香蕉、鳳梨(屬普通作物)、茶樹、香水茅(屬持月作物)、水稻(屬農作物)、…等均屬之；以上各種類以平方公尺為現存量之單位。

10.畜牧：凡與畜牧類有關之畜產者，如養豬、養牛、養羊、養鹿、…等均屬之；以上各種類以頭為現存量之單位。

11.水產：凡與養殖水產類有關者，如養魚、養蝦、蛤蠣、…等均屬之；以上各種類以平方公尺為現存量之單位。

12.其他：凡與前列各項無關者，如加油站、育蠶室(平方公尺)、苗圃(平方公尺)、砂石採集(處)、卡車營運(處)、活動中心(處)、公廁出租(間)、大眾浴池(間)、電信代辦所(處)、…等均屬之。

（四）本年收入：指當年各項收益之金額。

（五）本年支出：指當年從事造產而直接支出之各種資金總額（包括預算編列之基金或貸款還款、捐助款等支出數）。

（六）本年賸餘（短絀）＝本年收入合計－本年支出合計＝事業賸餘（損失）＋事業外賸餘（損失）。

（七）解繳庫數係包括解繳縣市或鄉鎮市區庫數。

（八）現存造產價值估計：當年底現存造產依市價估計。

（九）歷年累計總投資額：累計歷年至當年底該項造產種類總投資額。

 ＊統計單位：千元。

＊統計分類：

 橫項依「造產項目」分；縱項依「造產種類」、「年底現存量」、「本年收入」、「本年支出」、「事業賸餘（損失)」、「事業外賸餘（損失)」、「本年賸餘（短絀）」、「解繳庫數」、「留存事業機關賸餘金額」、「年底現存造產價值估計」及「歷年累計總投資額」分。

＊發布週期：按年。

＊時效：三個月又25日。

＊資料變革：無。

四、公開資料發布訊息

＊預告發布日期：發公布日期載於金門縣政府民政處網站之「預告統計發布時間表」，如遇例假日，則順延至上班日發布。

＊同步發送單位：金門縣政府主計處

五、資料品質

＊統計指標編製方法與資料來源說明：依據本府及各鄉鎮公所所報資料彙編。

＊統計資料交叉查核及確保資料合理性之機制：由電腦系統自動進行加總交叉查核。

六、須注意及預定改變之事項：無。

七、其他事項:無。